

# 115年特殊奧林匹克曲棍球、游泳C級教練認證暨增能講習會 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提昇特奧運動人口及持續推展特奧運動項目，因應國內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教練在教學及訓練的實際需要，透過課程介紹與實際操作，提供教練指導方法及提昇教練素質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
- 五、講習日期與地點：
  - (一)日期：115年4月10日(星期五)至115年4月12日(星期日)。
 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(桃園市平鎮區湧安路45號)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應年滿20歲以上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受運動專業或特殊教育專業訓練，並熟悉運動之教育訓練及競賽規則。
- 七、課程內容：專業課程、實際演練課程、學科測驗(詳見附表)。
- 八、辦理方式：
  - (一)報名者須全程參與學科及實作術科課程、進行學術科測驗。
  - (二)報名人數未達預期，將通知延期或取消。
  - (三)請參加學員於實作術科日穿著體育服並自行至會場報到；午餐、保險由主辦單位統籌供應，所提供之保險範圍為活動期間國內旅遊平安險。  
保險額度：意外身故300萬暨意外醫療15萬元之額度。
  - (四)參加人員請所屬單位給予公假。
- 九、報名程序：
  - (一)請上本會網站<http://www.soct.org.tw>點選「網路報名」>「研習報名登入」，進行線上報名，並確認系統上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，大頭照請使用個人證件照。
  - (二)繳交文件：請至本會網站(首頁下方>查詢下載>常用文件下載)下載教練證申請書，填妥並檢附身分證影本、報名日起一個月內良民證(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)於活動時提交至本會。
  - 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3月23日截止。聯絡電話：02-25989571，  
傳真：02-25989491，聯絡人：楊子儀專員。
  - (四)所填報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
- 十、報名費繳交方式：
  - (一)報名費用：新台幣1500元整。
  - (二)繳交方式：ATM、臨櫃匯款至本會帳戶，請備註參加者姓名。

(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。

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，銀行代碼004，帳號：0460-0100-5878)。

- (三)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取消報名：於報名截止日前取消報名者，須扣除報名退費之30元匯費；於講習日前一星期內取消報名者，則不予退費。收到退費通知後，應在通知期限內提交欲退款的金融帳戶；未在期限內提交則視同缺勤。

#### 十一、請假、測驗與認證規定：

- (一) 本活動請假、缺課、遲到早退者或未進行學術科測驗者將取消其認證資格。
- (二) 學科測驗成績佔60%、術科測驗佔40%，總分達(含)75分以上者得以通過取得C級教練證)。
- (三) 測驗通過者，教練證統一在3至6個月的製證工作完成後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之地址(請確實填寫收件地址)。

#### 十二、本活動遭遇不當性騷擾申訴管道(通報處理流程如附表)：

- (一) 申訴電話：02-25989571
- (二) 申訴信箱：[soct@soct.com.tw](mailto:soct@soct.com.tw)
- (三) 服務人員：楊專員

#### 十三、本計畫依運動部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運適(四)字第1150006261號核備函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或修正時將送核後公告。

# 115特奧曲棍球、游泳C級教練認證講習

## 課程表

時間	4月10日 (星期五)	4月11日 (星期六)	4月12日 (星期日)		備註
7:45-8:00	學員報到	學員報到	學員報到		實 作 課 程 請 穿 著 運 動 服 裝
8:00-8:10	開訓		曲棍球	游泳	
8:10-10:10	特奧簡介 特奧教練職責與 素養	運動員常見運 動傷害防護及 急救	草地曲棍球運動規 則、裝備與場地介紹	游泳基本技術 動作指導	
			草地曲棍球 基本技術 動作指導	游泳個人技術評 估與體能	
10:10-12:10	運動賽事 管理系統 分級分組原則	運動生理學	草地曲棍球 個人技術 評估與體能	游泳運動規則 與場地介紹	
		運動營養學	草地曲棍球 訓練法與訓練計畫	游泳訓練法與 訓練計畫	
12:10-13:00	用餐與午休時間				
13:00-15:00	特奧融合運動	性別意識與 特教知能	草地曲棍球 專項技術 教學實作	游泳專項技術指 導與 戰術教學實作	
15:00-17:00	兒童及青少年運 動訓練注意事項	特奧運動 教練學	草地曲棍球 戰術實作與檢定	開放水域游泳定 位訓練與檢定	
			草地曲棍球 技術操作與檢定	游泳技術 操作與檢定	
17:00-18:00	學術科測試/ 綜合座談				

## 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「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」通報處理流程

